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1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72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7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5,600,000.00元（不含税）后，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66,400,000.00元。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103,048.1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4,296,951.8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93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可转债募集资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将原拟投入“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安全环保升级项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9,475.07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年产2.3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

2024年1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维森智能识别材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续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1202083129900662763	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1202083129900662887	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存续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201000299929998	安全环保升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安徽维森智能识别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571918837810000	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	存续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201000299929998	安全环保升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及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对应签订的《募集资金

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银行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